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天健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制造业）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

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度续聘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二、2024 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一）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天健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

（二）审计工作方案

2024 年度，天健在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服务方案，配备专属审计工作团队，充分了解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明确服务计划、流程及方法，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全面配合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坏账计提、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合并报表等。

（三）审计质量管理

天健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其规定：“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执行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天健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等。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

天健按照财政部印发的质量管理准则的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涵盖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与整改程序八个要素并有效运行的统一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天健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四）信息安全管理

天健已经建立较完善的信息安全制度并予以执行，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并部署信息安全设备，确保信息安全的有效管理，以维护客户利益和声誉，确保业务的持续安全运行。

三、对履职情况评估的说明

经公司评估，认为天健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以严谨敬业、认真负责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审计行为规范有序，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勤勉尽

责，客观、公正地表达意见，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9 日